


现代都市小说专辑

主编/贾植芳

塔裡的女人

无名氏著

中国现代文学史参考资料



塔裡的女人

著 作 者 無 名 氏

主 編 者 無 名 書 屋

出 版 者 眞 善 美 圖 書 出 版 公 司

發 行 者 蕭 璉

總 發 行 所 眞 善 美 圖 書 出 版 公 司

分 發 行 所

南 京 太平 路 大 街 四 六 號
北 平 府 前 街 大 街 四 六 號
天 津 中 正 路 中 信 大 厦 二 二 二 室
重 慶 中 正 路 中 信 大 厦 二 二 二 室

無 名 叢 刊 第 一 種 本 書 保 留 一 切 權 益

三 十 三 年 十 月 西 安 一 版

三 十 七 年 十 月 滬 上 三 版

第一章

一千九百四十四年夏初，在寫完「北極風情畫」的三個月後，我的精神感到一種出奇的悶鬱。常常揀連好些日子，我不能看一行書，寫一個字，連朋友的來信，都懶得拆看一下，就擦根火柴把它燒燬了。我不相信友誼。我不希望友誼。同時我也不以為人間真有什麼友誼。過去，我因為把生活異的友誼價值估計得過高，結果，不是捱罵，就是受騙。世界像一隻快沉的船，每一個搭客都只顧救自己，連向別人投同情的一瞥都不屑，更何況伸出手？我想：「每一個人都是自私的，這是宇宙間的天經地義，所不同的是：有的人明白自己自私，有的人連這一點「明白」都沒有而已。」我承認我自私。我明白我自私。爲了叫別人少受我的自私所損害起見，我只有找求孤寂，設法遠離人羣。在這些日子裏，經常和我談談的，只有兩個人。

一個是挪威牧師，出名的神學博士。他懂得十幾國文字。他曾用英文寫過一本「墨子哲學及宗教觀」，在商務印書館出版，很得學術界好評。他在中國住了十多年，中國話流利極了，用語措辭，都像一個教養最深的中國士大夫，使你忘記他是高鼻子藍眼睛。我們常常辯論上帝與神的存在，靈魂的不朽性。他有些意見很大胆，很新穎。他認爲上帝只有象徵的存在價值，靈的意義，而沒有科學意義，並且也不需要科學意義。這一

點，我覺得是他的大創見。他又對我說：『在西安，相信基督教的雖然不下數萬人，但真正懂得基督教的不會多過五個人。』最有趣的是：他自認他是精采的宗教意見。只能和非教徒的友談談，如果和教友談，他會挨棍子石頭。聽他這樣自白，我不免替他痛苦。我想，找宗教的人，原不過希求安慰，想不到真正找到以後，那煩惱却更大了。我又想起一個還俗的和尙的話：『沒有做過和尙的人，誰都羨慕和尙。做過和尙的人，死也不再願做和尙。』

另一個是大學教授，曾經在暨南大學做過哲學主任，教了十幾年的書。三四年前，他突然厭倦一切，回到西安，在鄉間開了個磨坊，自己推磨，墾地，種菜，養豬，過一種陶淵明式的生活。他說過一句很著名的話：『不看人臉看驢臉。』解釋是：『人臉變化太大了，只有驢臉永久不會變，比較可愛點。』他每天黑夜推磨，就爲了看驢臉。不過，他這個理論最近似乎也有點破綻。前幾天我去看他時，他告訴我：夜里拿着燈去餵牲口，不小心，腹部被牆咬了一口，傷很大，到現在還不能出門走動。可見驢也沒有什麼善良。不過，這只是最近幾天的小變化，前兩個多月里，他始終過得很愉快哪！每回我去看他，他總要留我喝點白酒，暢談上下古今，談一陣，就在他的菜園和磨坊里溜個一轉，接着我們便出去散步。他住宅附近是唐朝興善宮故址，留有很多古蹟。他在宮殿中徘徊，隨便一揀，就是一塊殘斷的唐瓦唐磚或唐陶。他這時正在準備寫中國文化史，這些斷磚零瓦都可以供他學術上的參攷。他一一收起來，存放在書齋里。在興善宮逛了幾次的結果，我也有點小收穫：一個殘破的骷髏頭，我把它帶回來，掛在壁上，常常

人女的裡塔

用鮮花插在上面，也算是一種裝飾。

除了這兩位老先生，還有一個年青人也常和我來往：她是一個猶太籍女孩子，說得一口好中國話。她知道我能寫文章，有時很願找我談談。從她的談話里，我知道她過去有一番極不平凡的經歷，我倒想以它為材料，寫一點東西。只可惜她太年青，孩子氣太重，書念得少，而社會經驗又太豐富。她的處世邏輯是：『凡男人都要害女人騙女人的！假使一個男人對女人好，他一定想害她。』我的處世邏輯是：『我必須對任何人好，特別是對於女子，因為我自己也有母親。』在這兩種邏輯下，我們的友誼就很難維持了。不久，她嫁給一個比我年青二十歲的小夥子，和他一同到新鄉去了。我送給她的婚禮，是一本英文小說『飄』，這是美國女作家密息爾寫的，曾經在美國轟動一時。我在扉頁上題了這麼幾句話：『這是一本你所歡喜的書，我現在送給你。新婚的夫婦也正像這本小說一樣：輕氣球似地極幸福的往天上飄，飄，飄……』

生活太無聊了，想找點刺激。西安是一片荒城，沒有半點刺激可得。我不禁想起華山。我暗自思量：去年在華山住了半年，我曾經治好我的胃病，並且無意中找到『北極風情畫』這樣好材料。現在腦病似乎又發了，我何不再到華山住些時候？這樣，不僅可以休養我的精神，說不定還會找得類似『北極風情畫』的材料，那麼，我不又可以給西安讀者談一點好故事麼？生命太短，好故事難得。假使我真能從旅行中得到一些人生珍珠寶石，即使拿我整個生命做代價，也是值得的。

計議既定，這一年的陽歷四月中，我當真又找華山去了。在所有朋友中，華山是唯一

「值得我崇拜留戀的朋友，牠對我永遠忠實，坦白，不變。任何時候只要我願意找牠，總可以得到若干安慰與好處的。」

這一次到華山，我在峯頂只盤桓了四天，就下來住在玉泉院。我所以不願意住在峯頂，一來因為天氣冷，二來因為太空寂。我現在雖然很討厭人羣，却還不想完全離羣索居。玉泉院位於山脚下，站在華山觀點，雖然算是山下，站在城市視點，卻又算是山上。我最愛玉泉的，是牠的泉水。這水終古常新，淨極了，也藍極了。這時太陽光已很溫暖，一早起來，在朝陽光裏，我跑到山澗溪流裏作裸體冷水浴，泉水像大理石似地，給我又冰冷又光滑的刺激。這種冷水灌背的痛快，比火熱夏天吃冰淇淋還妙。我這時覺得自己新鮮極了，聖潔極了，我的裸體比聖貞女還神聖，還純潔。沐浴以後，我跑到附近村中磨坊裏，喝一大碗新鮮豆漿，加了許多白糖，順便向農人買兩個新鮮雞蛋，攪在豆漿裏。村中有許多牛，我常常毛遂自荐，替他們放牧，騎在牛背上，遠遠跑到華山脚下的草場裏。我帶了一些美味奶油糖，挾一本小说，到得目的地後，跳下牛背，讓牛靜嚼草，我躺在草地上看書，吃糖。這時我最愛讀紀德。這位法蘭西當代大散文家給我的印象，像清晨泉水裏的一場沐浴，新鮮極了，也涼快極了。我像啜飲清涼泉水似地，讀着他的「大地的糧食」和「新的糧食」。我輕輕朗誦着：

「……在枝頭雀躍的斑鳩，——在風中搖動的枝條，——吹側小白船的海風，——在掩映於枝葉間的海上，——頂上泛白的波浪，——以及這一切的歡笑，蔚藍和光明，——我的妹妹，是我的心在對自己講述，——在對你的露它的幸福。」

「……………我假臥在地上。我的近旁是樹枝，掛滿了鮮明的好葉實，直垂到草地上，它點觸青草，它擦過，它撫摩最柔嫩的草穗。一陣鳩聲的響聲在把它搖曳。」

我倒誦着，朗誦着，就昏睡在陽光裏，渾身說不出的舒服。

午後，我把全部時間消磨在玉泉院的花園裏。或是躺在陳搏老祖的野睡處。或是坐在「無憂亭」裏，或是棲止在玉泉畔。花園裏到處是泉水聲，無論看書，寫作，思想，走路，都聽見泉水聲。我似乎並不是生活在人間，而是生活在泉水裏。我滿心滿眼響着泉水。我好像是獲得「藍色多腦河」一曲靈感時的司特拉斯，思想裏充滿了水，水，水……

晚飯後，我不是和道士談天，就是散步在溪水邊。我歡喜躺在一塊潔白大石上，聽泉水在我腳下悠悠流。泉水聲空靈而瑰麗，它似乎不是在我腳下流，而是在我心上流。並不是它在我心上唱，而是一個女孩子輕輕在我耳邊唱，唱一些美國黑人所愛唱的原始情歌，最最單純的，也最最濃豔的，……………

生活裏盡是泉水，沒有塵土，它自然有一種出奇的靜，出奇的高潔。住了不到一星期，我的情緒就沉下去了，我覺得自己漸漸懂得牛命了。我愛這種靜，這種超然。在這種氛圍下，我的情緒似乎極適宜寫作，只是一時還找不到材料。

在這一星期裏，一切都平靜，生活像一條靜靜川流，無波無浪，唯一稍稍引起我一點好奇的是：每個晚上都做着同一的夢，夢見一種美麗而憂鬱的提琴聲，它感動得我想流淚。

廟裏的一些道士都很俗氣，我和他們幾乎談不出所以然。其中只有一個老道，例外

的有點吸引我。這老道年約五十左右，鬚髮斑白，額上縐紋重疊，似乎藏滿了深沉的憂慮。他的眼睛異常陰鬱，經常戀愛迷茫的眺望遠方，不大願意看人。居常無事，他歡喜躲在房裏看書，或坐在泉水邊沉思，一直保持深沉的沉默，輕易不大開口。偶然開口，也是兩問一答，或唯唯否否，不說出具體意見。據道士們說，這老道來山的時候並不久。但在像貌舉止上，他比任何道士還要像道士。別的道士苦修一輩子，還不能培養出開雲野鶴的風度，他並不苦修什麼，竟能舉止間，天然就現出瀟灑大方，超凡脫俗。

這老道的本名早已湮滅，法名叫覺空。這名字很像和尚。實際上他對佛教的興趣遠過於道教。在他房間裏，我發見很多佛經。他平常所看的書也以佛經為多。聽別人說，他所以來玉泉，於其說是爲了修道，不如說是爲了愛華山這片淨土。入夏以後，他打算搬到山上長住，不想再下來了。

我對於覺空，一天天的發生了興趣。像一個礦師，我在他身上呼吸到一種礦的氣息。我想：『在每個人身上，總藏着一點什麼寶礦，要不，他總不會有這種吸引力的。』自然，這吸引力也只是對我而言，別人不輕易感到的。

有一天，我在溪邊散步，看見一件小小怪事：覺空坐在溪旁，把一片片枯葉子輕輕投到水里，看它悠悠流下去。他沉迷在這個境界裏，臉上顯出苦笑。他這樣繼續了半點鐘，有幾十片枯葉隨水流走了，他才嘆了口氣，站起來回到廟裏。他似乎沒有注意到我在附近。

這一天以後，我對覺空是更注意了。苦惱的是，這個人輕易不大開口，儘可能裝聾

做啞；好像什麼也不懂。我用盡方法，想和他說話，總辦不到。他的嘴吧似乎已上了幾百道鎖，沒有特殊的鑰匙，無法開啓。他大約早已發現我在注意他，一見到我，就有點迴避的樣子。無論在哪裏，只要一見我到了，他就很快的瀟然離開，設法避免單獨和我相處。平常我偶然到他房裏去，他只是世故的招待我，不願意和我談什麼。我即使問到他的過去，他也會把話題岔開，或者糊糊塗塗答：「唔，唔，我忘記了。……我記不清了。……」他總是沉默，迴避，我越是窮追不已。我用千方百計巴結他，聯絡他，接近他，他只在禮貌上對我表示友善，却始終不願和我談一點正經事。

對於這位沉默的怪人，我簡直束手無策了。我開始感到苦悶。

在苦悶中，一個月夜，我獨自坐在房裏看月亮，想着人生中的許多神秘事。四個月以前，我在落雁峯遇見那個怪客，他用「北極風情畫」任人生中爲我打開一扇窗子，過我看到意外的一些神秘現象，這些現象會經常出現我身邊，但我並沒有看出牠們的意義，而待這怪客開了一扇窗子後，素日最平凡的事這才現出特殊的光輝，特殊的意義。

覺察現在能不能在人生中給我打開另外一扇窗子呢？

我渴望知道人生的一些神秘，一些特殊，一些不平凡。

月光太美。我不想睡。我坐在窗下，把臉孔沉浸在月光裏。

不知何時起，遠處傳來一陣音樂聲。我側耳傾聽；有點像提琴。

「……呀，這提琴聲好熟呀！」

我細想了一下，恍然大悟：

『對了，我每天晚上，常常夢見提琴聲。想來這不是夢了。』
看看錶，這時已是午夜，廟裏的人早已熟睡了。

『這樣的夜裏，哪裏會有人拉提琴呢？並且這一帶是鄉間，哪裏會有人能拉提琴呢？——這難道真是夢麼？』

我站起來，在室內徘徊。我拖了拖頭髮，很痛。我摸摸心，在跳。這一切並不是夢。我現在並沒有睡。在過去，我常常在夜裏夢見這樣的提琴聲，但今晚實在並不是夢。爲了察看這琴聲究竟是我的幻覺，還是實有其事，我輕輕走出廟門，信步順着琴聲傳來處走去。

真奇怪，一出廟門，這琴聲居然沒有了。

『這大約真是我的幻想了。』我想。

我怔了一會，正想回廟，怪極了；琴聲又響了。

『真他媽的遇見鬼嗎？』

我索性不動，坐在廟門外草地上，守候這琴聲的出沒。

琴聲當真是在響，遠遠的，遠遠的，遠遠的。……

我仔細搜尋，看琴聲究竟是從哪裏發出的，搜尋不久，就尋到了。琴聲是發自遠遠的一座松林裏，在紫西的華山腳下。

月光明亮極了，整個華山下的原野坦裸出銀色胸膛，路徑異常清晰，我踏着月色向前走去，一點不困難。這時一陣陣晚風吹過來，我渾身說不出的清涼。那提琴聲越來越

人女的裡塔

響，連每一個韻音都聽得很清楚。我開始發覺：我所聽到的，不僅是提琴聲，並且是極優美的提琴聲。在我過去的音樂經驗裏，我很少聽過這樣的好提琴，無論就技巧或情感說，全已達到爐火純青的境界，沒有十年以上「功夫」的人，不要夢想有這樣的成就。

「真奇怪！在這樣偏僻的地方，會出現這樣名貴的提琴家，並且是在這樣深更半夜奏琴！看來過去每晚上我所夢見的提琴聲，都是他在這裏奏的了！」

這樣想着，我的好奇心更大了。

我繼續向前走去，琴聲愈來愈清晰，我聽出來了：這是 R A F F 的 C A V A T I N A（卡發底那）。這雖然是一個簡單曲子，却是一個極美麗而憂鬱的曲子。乍聽起來，曲子內容似乎很單純，但越聽下去，你會越覺得它深沉、複雜。它彷彿一個飽經憂患的衰老卅子，經過各式各樣的大海變幻，風暴的襲擊，困苦與掙扎，到了老年，在最後的一剎那，睜着疲倦的老眼，用一種奇蹟式的熱情，又傷感又讚嘆的唱出他一生的經歷：把他一生的感情與智慧都結晶在這最後的聲音上。「凡美麗總是憂鬱的。一個人最愛憂鬱的時候，也就是她最美麗的時候。」這幾句話，我在送那猶太女孩子上車離西安時，曾經對她說過，現在如用來描寫「卡發底那」，真是最確當不過了。在西安時，有一個提琴家和我很好，沒有事去找他，每一次聽他的琴，我總請他爲我奏兩遍「卡發底那」。從這個曲子里，我深味到黃昏的又哀愁又神秘的境界，得到無窮的啓示，它叫我懂得人生，懂得感情，懂得生命中那些最寶貴最耐尋味的部分。可是，在我聽「卡發底那」

的經驗上，從沒有一個人能拉得像現在這樣好，它簡直把我迷住了。聽着聽着，我不想進了。我躺在一片大石上，躺在溪水旁邊，沉醉在琴聲中。當一個曲子完畢後，奏琴者又開始重奏。他一遍一遍的拉着，除了牠，再不拉別的。他的整個音樂生命，似乎完全爲了這一支曲子而存在，他整個人似乎也完全爲了這支曲子而存在，他整個靈魂在情感似乎也專爲了適宜表現這支曲子而構造。啊，奏得太好了！太好了！人世間還有這樣感人的聲音麼？我聽着聽着，完全沉浸在里面，好像沉浸在一種又濃又醇的酒裏。這樣的沉沒，不知有多久，偶然間，我發現自己的頸項被打濕了，濕得很利害。用手一摸，原來是一大片水，我微微駭了一跳：抬起頭來，才發覺滿臉盡是淚水。不知何時起，我竟哭過了，哭得很利害。

遠遠的，琴聲還在響，依舊是「卡發底那」。

我實在忍受不住了。我站起來，逕向那片松林走去，我決定要看個分明。不到五分鐘，我終於踏入森林了。

我偷偷藏在一棵大松樹的背後，向林中望去。

月光像白色大瀑布似地，射過叢林，一部分光華被松葉所遮蓋，漏下萬萬千銀色碎點子，像滿天星斗洒落在地上。月光明潔而皎好，帶了點醉態似地擁抱住松樹林子。在如金似玉的輝煌月光中，我終於看見那個奏琴的人了。

我吃了一驚。

「啊！那不是覺空麼？」

我這一震驚非同小可，我渾身汗毛都直在抖顫。我做夢也沒有夢想到：這老道居然能拉提琴，而且拉得這樣神秘，這樣崇高。

我睜大眼睛望過去。

月光正照明覺空的臉。這張臉與我平常所見的臉完全不同了。我平常所見的，是一張很平凡的臉，現在它却充滿了一種奇特的光輝，暈紅而神聖。他斜倚住樹身，閉上眼睛，整個人似乎都溶化在提琴里。這時他臉上所顯露的驚人美蘊，會叫任何一個女孩子發迷的，假使她懂得這種美麗的話。他的弓在琴上滑動着，彷彿沒有開始，沒有終結。他奏着，如醉如狂的奏着，如夢如幻的奏着，像樹林中的樹一樣：不知道有別的存在，也不知道有自己的存在。

我望了許久。

我很躊躇。

起先我想衝進去，對他傾訴出我的滿心崇拜。繼而想：我這樣做，他不會歡迎的。我還不如躲在一邊的好。考慮停當，我悄悄走出來，躺在附近草地上。才躺了不久，提琴聲就停止了。我站起來。

不到幾分鐘，一個老道挾着提琴盒出來了，正是覺空。

他一看見我，臉上絲毫不顯出驚奇。他只淡淡看了我一眼，獨自向廟中走去。我連忙追過去，和他默默並肩走了一會。我們都在月光中沉默着。

走不幾十步，我終於向他表示出我的崇拜，用最激情的聲調對他道：

「你的提琴拉得太好了！太好了！我從沒有聽見過這樣好的提琴。我從沒有聽見過。」

他並不說話，只是「唔唔」着，意思是：「是這樣嗎？……是這樣嗎？」

他是那樣沉默，弄得我無話可說。

直走到廟後門口，我們一直沒有談什麼。

快進廟時，他突然對我招招手：

「你跟我來。」

我跟他走。他把我帶到玉泉旁邊。月光中的泉水分外明麗，水聲也特別瀏亮。花園裏靜極了，連樹枝擦動聲都沒有，只有泉水在響。

他望着月光，以及月光中的青青泉水，用深沉的聲音道：

「我知道你對我很感興趣。聽你說，你是一個作家。你大約想從我身上開採一個金鑽。我承認你的眼睛準確。這些年來，你是發現我這座金鑽的第一個人。我當然得給你優先開採權。不過，你得答應我下面的條件，就是：從此以後，不許你用獵人的眼睛追隨我，不許你和我談話，問我什麼，也不許你來找我。當我拉琴時，你可以在一邊聽，但不許讓我碰見。總之，你必須儘可能疏遠我，和我隔絕。你能答應我這些條件，我才能答應給你一點東西——這東西是我從不給人的。今後也永遠不會給人的。怎麼樣？」

我張大眼睛，誠懇的望着他，用最誠懇的聲音道：

「我答應。我答應。不管你提什麼條件，我都答應。你還有別的條件嗎？」

人女的裡塔

他搖搖頭：「沒有了。就這樣決定。再會！」
我們旋即分手了。

這一晚，我整夜沒有能睡。我在想着覺空的種種。

第二天上午吃早飯，我在餐桌上遇見覺空。他仍和平常一樣，絲毫不表示什麼。我也只好不開口。我想起對他的諾言。

飯後無事，和道士們閒談。問他們有沒有在夜里聽到過琴聲，他們都說不知道。偶然有時在夜里聽見什麼，那大約只是華山下森林被風吹的聲音。

只有一個年青道士比較注意這聲音，他說常在夜裏聽見。它縹緲渺渺的，神秘極了。據他的看法：這大約是華山的聲音。華山是個靈境福地，其中當然不乏成仙得道之人，這聲音正象徵華山的神性。

我見道士們並不知其中底細，便不再說什麼。

從此以後，我當真和覺空疏遠了。我不和他談一句話，也不再找他一次，路上碰見，最多只點點頭而已。夜裏，我常常躺在森林附近深深草叢中，聽他奏琴，或是在他宋奏完以前回來，或是等他走了很久後再回來，設法不與他碰見。他也抄其他曲子，但經常拉的，總是「卡發底那」。每晚總要拉十次以上。

一個月過去了，我們一直隔絕着。偶然從牕下走過，只發現他常在寫什麼，這情形是他過去沒有的。

五月中旬，一個陽光最好的日子，一清早，覺空突然來看我。他遞了一個大紙包給

我。

「你很忠實履行諾言，我佩服你的忍耐。我曾經答應給你一點東西。這東西就在紙包裏。你得到以後，隨你怎麼處置都成。我現在到華陰去買點東西，晚上見。」

他的神色很平靜，始終不露出什麼。

我望了他一眼，誠懇的道：

「謝謝。謝謝。……」

他不答，回頭走了。

我打開紙包，是一大捲稿子，用毛筆寫的，字跡很潦草，但仔細看去，依舊很清楚。

下面就是這稿子的內容：

第二章

我的原名叫羅聖提。

十六年以前，我是南京的著名提琴家。那時中國人學提琴的很少，我算是早期最有成績的一個。當我帶着提琴從上海來到南京時，這個繁華大城裏幾乎還沒有人能拉琴。直待我創辦了一個業餘提琴研究班，收學生以後，學琴的才漸漸多起來。按照我的興趣與造詣說，我本該把我的全部生命交給提琴的，許多朋友也都希望我如此。但是，由於某種命定的因素，或者說，某種命定的錯誤，我竟把音樂作成我的副業，而把醫學當成我的主業。這時我在南京獨自開設了一個檢驗室，每天的一半時間要消費在顯微鏡與細菌上，暇時才弄弄音樂。一個科學家而兼藝術家，這在一般人原很少可能；誰能夠一隻眼睛冷冰冰的在顯微鏡裏把一個少女看成一堆醜陋細菌的窠巢，同時一隻眼睛又熱熱讚美她的如花似月的美貌呢？可是，天定我要交與殘酷與溫柔於一身的；仗着這種矛盾，我的生活才產生了一種均衡，同時也附帶產生了若干悲劇。

說起我的學醫來，那只是一種偶然。幼年時，我最愛的一個小妹妹死了，她死時，用她那又大又真的眼睛瞪了我最後一眼，這一眼給予我一種特殊的傷害，同時也給予